

海阳市 2023 年社保基金预算编制说明

2023 年我市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对社会保险基金管理的各项要求，继续坚持统筹兼顾、收支平衡的总原则。在全面、准确、真实、完整地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的收入、支出和结余情况的基础上，充分考虑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合理预计影响基金收支变化因素。收入预算安排做到应收尽收，支出预算严格执行各项规定，严禁随意提高支付标准和扩大支出范围，做实做足各项基金收支预算。现就相关预算编制说明如下：

一、机关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情况

2022 年 10 月底，共有参保单位 251 个，预计 2022 年年末参保缴费人数为 11185 人。2022 年预计全年退休、退职平均人数为 9028 人（根据前三季度实际平均人数 9003+前三季度每月增加退休人数平均 34 人左右预估出第四季度人数（包括死亡和新增退休）），预计 2022 年退休人数为 9150 人（根据 2022 年每个月增加的退休人数-死亡人数的涨幅预估 2022 年）。海阳市退休人员离退休工资全部实现了社会化发放，社会化发放率 100%。

（一）基金收入预算

2023 年基金预算收入 71580 万元（根据 2022 年基本养老金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利息转移收入以及其他收入等

增长数预估), 较 2022 年预计收入 67451 万元(基本养老保险收入 21990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44886 万元+利息收入 9 万元+转移收入 531 万元+其他收入 35 万元)增加 4129 万元。其中:

1. 基金征缴收入 26130 万元(2023 年预计缴费人数 11500 人 $\times$ 2023 年人均缴费基数 94674 元 $\times$ 24%), 较 2022 年预计收入 21990 万元(2022 年缴费人数 11185 人 $\times$ 2022 年人均缴费基数 81918 元 $\times$ 24%)增加 4140 万元。(原因为: 2023 年绩效工资增加入缴费基数后收入增加, 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调资、正常晋级晋档调整工资, 以及 2022 年新招考人员的保费, 因此预算 2022 年保费收入增加。)

2. 财政补贴收入 45063 万元, 较 2022 年预计收入 44886 万元增加 177 万元, 增幅 0.39%。

3. 利息收入 7 万元。

4. 其他收入 8 万元, 为滞纳金。

5. 转移收入 372 万元。

(二) 基金支出预算

2023 年基金预算支出 71511 万元(基本养老金支出 71327+转移支出 184), 较 2022 年预计基金支出 67450 万元(基本养老金支出 67253+转移支出 158+其他支出 39)增加 4061 万元, 增幅为 6.02%。其中: 预算 2023 年基本养老金支出 71327 万元, 较 2022 年基本养老金支出 67253 万元增加 4074 万元, 增幅为 6.06%。预算年度基金支出影响因素

情况主要为以下三方面：

（1）2023 年正常养老金支出 68421 万元，其中养老金支出以测算的 2022 年 12 月养老金 5680 万元为基数，按 2023 年平均每月增加退休人员 38 人，每月增加支出 21.75 万元进行测算，全年预计支出 68421 万元。

（2）根据往年退（职）休人员增资水平，预计 2023 年人均月增资 210 元，预计全年增资增加支出约 2406 万元（2022 年预计退休领取人数 9548 人 $\times$ 210 元 $\times$ 12 月）。

（3）领取临时退休金人员补发工资 500 万元（2023 年 400 人退休，按照人均补发 1.25 万元计算）。

（三）基金收支结余情况

2023 年，基金预算收入 71580 万元，基金预算支出 71511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69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87 万元。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2023 年预计我市共有 84588 人参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个人缴费收入 20829 万元，按照与 2022 年持平进行测算，2022 年 1-9 月税务实际征收 20489 万元，2022 年税务集中缴费期已结束，10-12 月预计税务征收 282 万元，全年个人缴费收入 20820 万元。2022 年预计财政对困难人员代缴达 49 万元，预计 2023 年与上年持平。同时，政府为缴费达到规定档次的给予 60、80 元的缴费补助，按照 2022 年前三季度数据预计 2022 年缴费 500 元以上 14922 人、800

元以上 62149 人。预计 2023 年财政补助 588 万元（按照 2023 年人均补贴 73 元，补贴 8.06 万人测算）

2022 年基础养老金全年领取人数平均数为 169546 人，预计发放基础养老金 32756 万元（1-9 月基础养老金已支出 23750 万元，10-12 月预计支出 9006 万元），基础养老金标准为 161 元/人/月。基础养老金支出里包含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对 65-74 周岁人员每人每月加发 5 元，75 周岁以上加发 10 元的高龄补贴，2022 年 1-9 月已共计发放高龄补贴 758 万元；预计 10-12 月需 254 万元；缴费满 15 年后，每多缴一年加发基础养老金 1 元，2022 年 1-9 月已发放多缴奖励金 68 万元，预计 10-12 月需 23 万元。

（一）基金收入预算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收入预算 65194 万元。

（1）个人缴费收入

2023 年我市个人缴费收入预算 20829 万元（含参保缴费人数 × 人均缴费、财政代缴收入），其中预计实际个人缴费收入 20780 万元，财政对重度残疾等困难人员代缴收入 49 万元。预计 2023 年参保缴费人数 84588 人，人均缴费 2462.41 元。

（2）利息收入

通过对 2023 年到期的定期存款利息计算，并综合考虑 2023 年财政专户利息、收入户利息、支出户利息以及债券收益，预算 2023 年利息收入 4500 万元（预计基金运营到期利

息 4440 万元、财政专户活期利息 60 万元)

(3) 政府补贴收入

2023 年政府补贴收入共安排 35810 万元。

1、基础养老金补贴 34758 万元(基础养老金 33523 万元+65-74 岁高龄补贴 510 万元+75 岁高龄补贴 575 万元+多缴奖励 150 万元)。2023 年预计按照 160 元/人/月测算,17.46 万人测算需资金 33523 万元;2022 年 65-74 周岁按 8.5 万人测算,加发需资金 510 万元,75 周岁以上 4.9 万人,加发需资金 575 万元;按缴费年限加发,按目前加发金额计算,年需资金 150 万元。基础养老金年共需资金 34758 万元。

2. 个人缴费补贴收入 588 万元(按基本与 2022 年持平预算)。对 500 元、600 元缴费档次给予 60 元补贴,对缴费 800 元以上给予 80 元补贴。

3. 一次性丧葬补助金。根据烟政办发[2014]50 号“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有关事项的通知”:自 2013 年 7 月 30 日起,按 800 元标准发放一次性丧葬补助金,所需资金由县市区承担。按 800 元标准以及往年去世人数测算,2023 年安排一次性丧葬补助金预算数为 464 万元(按领取丧葬补助 5800 人测算)。

(4) 转移收入

根据往年转移情况,预计 2023 年转移收入 55 万元。

(5) 其他收入

预计 2023 年其他收入 4000 万元,其中失地农民保障金

落实个人账户 3980 万元，跨年度追回社保待遇 20 万元。

（二）基金支出

2023 年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47960 万元。

（1）基本养老金支出

2023 年预计领取基础养老金平均人数 172823 人，2023 年共需安排预算支出 34758 万元，较上年增长 6.11%。

（2）个人帐户养老金支出

预计 2023 年共需支付个人账户养老金 12579 万元，较上年增长 504 万元，增幅 4.17%。

（3）丧葬补助金支出

根据往年丧葬补助办理情况，按领取丧葬补助 5800 人测算，需资金 464 万元。

（4）转移支出

居民养老保险转移放开以后，居民养老转职工养老人员逐年递增，预计 2023 年转移支出 160 万元。

（三）基金收支结余情况

2023 年当年收支结余为 1723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19777 万元。